

攀枝花市米易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3 年，我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规定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，现将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3 年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89 条，其中工作动态 129 条，通知公告 34 条，财政信息 6 条，其他信息 20 条。无政府信息公开收费，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3 年，我局没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一是严格履行“三审”备案工作，专人负责米易县政府门户网站“市场监管局”页面的管理维护，切实规范信息的编制、审签以及门户网站发布全流程和各环节管理，严防内容细节错误，做到层层把关，排除隐患，堵住漏洞。二是认真开展自查整改工作，切实加强对门户网站信息的动态检查频次，发现页面显示异常、

内容更新滞后、内容含不良信息、存在错误链接和断链等问题及时整改完善，切实优化政务网站服务，提升为民服务水平。三是制定《米易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报送制度》，明确组织机构及工作职责，推动我局政务信息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，充分发挥政务信息在正确决策、科学管理、宣传服务等方面的积极作用。全年制定规范性文件 0 条、更新 0 条、作废 0 条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我局无自建网站，政府信息公开主要载体为米易县政府门户网站。一是不断优化食品药品、监管执法、消费升级和产品质量提升等公开专栏设置，以提升政务透明度赢得群众满意度；二是按照《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米易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重点的通知》要求，持续更新门户网站各栏目内容。三是制定《米易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信息公开制度》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在米易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食品、药品、产商品、特种设备、价格、广告等市场监管领域工作动态，公示消费警示、行政处罚、监督抽检结果等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一是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 2 次，共计 40 余人次，围绕政务公开重大决策预公开、政策解读、财政预决算信息、网络信息安全、常见错词错句、图片处理等内容，明确政务公开的标准规范、工作要求、工作方法和完成时限。二是开展政府信息公

开工作自查自纠 6 次，对发现的问题逐项整改并举一反三。三是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绩效考核，明确任务，聚焦主责，促进工作质效提升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89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02		
行政强制	79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有以下几点。

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、政策把握不准，未定

期研究政务公开工作，重视程度不高，力量配备不足，造成工作落实不到位。

二是部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内容不全面，发布和更新不及时，网站内容陈旧。便民服务类信息实用性不强，个别专栏维护还不够到位，公开内容还不够丰富，比如政府部门对企业的信用评价体系建设专栏的信息还比较薄弱，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局聚焦短板弱项，采取以下改进措施。

一是深入学习贯彻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规定，切实将政务公开纳入重要工作议事日程，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。

二是深入落实《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》相关要求，对机构职能、领导信息、财政预算决算等信息全面梳理、查漏补缺，逐一规范公开，及时公布“三公”经费使用情况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时限要求，对于主动公开范围内的政府信息，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。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及时发布食品药品、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情况及食品安全抽检情况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我单位无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米易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1月16日